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蔡先生
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14

電子信箱：1004176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50073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公告會員周知
。850



主旨：有關森田藥粧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「森田藥粧PDRN外泌體重生修復面膜」(有效日期：2029.03.11)化粧品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8月6日府授衛稽字第11503161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高雄市岡山區衛生所於115年4月29日查獲旨揭產品標示宣傳廣告內容「牛奶外泌體-迅速滲透基底精準偵測，傳導重生能量…」等詞句涉誇大，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2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桃園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理燙髮美容材料運送職業工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劑生公會、桃園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保養品製作調配行銷從業人員職業工會

副本：

局長 賈 蔚

(桃)燙髮美容工會	
收	115-8-18
文	222
章	王泰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